

汽車業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1. 名稱	組裝照明及顯示系統
2. 編號	AUSDBB206A
3. 應用範圍	於車身組裝工場，能夠按工作指示及照明及顯示系統組裝手冊內容，組裝汽車照明、訊號系統及各儀錶與指示系統，在工序完成後，進行基本的組件測試。
4. 級別	2
5. 學分	6（僅供參考）
6. 能力	<p style="text-align: right;"><u>表現要求</u></p> <p>6.1 汽車照明、訊號系統及各儀錶與指示系統之結構及基本工作原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明白香港相關法例條文對汽車照明、訊號及指示系統之規定 ◆ 明白汽車照明、訊號系統及各儀錶與指示系統之結構及基本工作原理 <p>6.2 進行組裝照明、訊號系統及各儀錶與指示系統工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照製造商維修手冊指引及職安健環要求，安全地組裝照明、訊號系統及各儀錶與指示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夠正確選擇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 • 能正確組裝照明、訊號系統及各儀錶與指示系統 • 依照工場守則進行組裝工序 • 正確連接相關電線及插頭 ◆ 在組裝工序完成後，進行基本組件測試
7.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p>(i) 能夠按照生產商組裝圖樣手冊的內容，正確地選擇適當的工具及物料；</p> <p>(ii) 能夠按照生產商組裝圖樣手冊的內容，組裝照明、訊號系統及各儀錶與指示系統；及</p> <p>(iii) 能夠於組裝工序完成後，檢查及測試組件。</p>
8. 備註	此能力單元之學分值假設該人士已擁有基本汽車電子及電氣維修的知識。